



方浩家人找到一保险证

通过咨询发现已退保了

本报记者 陈新 熊正君

近日,方浩的亲人在整理方浩遗物时,找到了一本1997年父母帮其办理的计划生育独生子女两全保险证。而经过多方询问,这份保险在1999年就已经退保了。

“我们家有一本计划生育独生子女两全保险证,不知道能不能索赔。”方浩的大伯方绪振说。21日,记者在方浩所在的的老湖镇西村三大队村委书记方绪全那里看到了这个保险证,是1997年村里为独生子女购买的计划生育独生子女两全保险证。这个保险证是由泰安市计划生育保险处发放的,是方浩的母亲投保的,保险期限是从1997年12月1日至2011年11月30日,满期即可领取金额2604元。其中第三条保险责任中称,被保人在

保险有效期内,因意外伤害事故造成身体残疾或死亡,保险处按“意外伤害残疾给付标准”,给付部分或全部意外伤害保险金的责任。“这个保险证现在还被保存着,不知道能不能有效。方浩的父母就他这一个独生子,希望这个保险能够给他的父母一点安慰。”方浩的大伯方绪振说。

随后记者跟随方绪全来到老湖镇计划生育服务站咨询保险证的相关情况,“1997年的事情我们也说不清楚了。”服务站工作人员表示,他们也不清楚具体该找哪个部门办理此事。也有部分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这个保险证现在可能属于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可以拿着保险证去县里的中国人寿保险公司查询一下,只要

能找到原始资料,就可以申请赔付。随后记者拨打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平县支公司的客服电话,工作人员称,若是在保险证上没有出现他们公司的名称,基本就不属于他们公司的业务。

22日,记者联系到该保险证的发证单位——泰安市计生委保险处,刘主任告诉记者,方浩的父母想要从该保险获取赔偿恐怕是不可能了。因为1997年办理的独生子女两全保险,在1999年已经全部退保了。刘主任告诉记者,这个保险是根据当时的国家政策从独生子女费中抽出资金上缴的,后来国家政策调整,在1999年的时候就将保费退给了参保家庭,每户大概2000多元。

慢慢从巨大的悲伤中走出来

方浩父母现已能下床吃饭



报纸已经成为方浩家人的精神寄托。 方绪全 摄

自6月12日方浩出事之后,他的父母就一直处于悲痛欲绝的状态,每天躺在床上不吃不喝。22日,记者联系到方浩的大伯方绪振了解到,目前方浩的父母正慢慢地从巨大的悲伤中走出来,现在已经能够下床吃饭了,方浩的家也在逐步恢复正常。

“方浩刚出事的那几天,方浩父母急得不吃不喝,整个身体严重透支,每天仅靠输液维生。”方浩的大伯方绪振说。而自从报纸上报道了方浩的相关事迹后,方绪振每天都买五六份报纸,引导

方浩父母的注意力逐渐转到报纸上。而通过连着几天看报纸,方浩父母好像找到了精神寄托,他们目前已经能够下床,每顿饭勉强吃一碗小米粥,不再依靠输液了。

自从20日本报连续报道见义勇为的方浩事迹以来,方家每天都派专门的人员在东平县城等着

购买报纸。“由于方浩家住在老湖镇西村三大队,位置比较偏远,不容易买报纸,我们只好去县城买报。”方绪振告诉记者。20日,他托人一次性购买了20多份报纸,21日,他们从州城镇买了3份,在县城买了5份。

方绪振告诉记者,20日的报纸刊登了方浩的照片和事迹后,方浩的父母一看到就忍不住悲痛,大哭不止,但随后还是坚持把内容看完。

经了解,方浩的父母本来养了300多只水貂,投资很大,每天都需要精心照顾和喂食。但自从方浩出事后,他的父母对这些不管不顾。“方浩刚一出事时,谁劝他们也没用。但是昨天,他们问起了水貂的事,让全家很欣慰。”方绪振说。

会立即组织人员整理相关材料。

22日,穆雷主任告诉记者,向其政法委申报见义勇为奖的申报材料的整理比较简单,叙述方浩当时的救人经过;询问方浩另两名同学当时的现场情况;加入方浩所在学校的同学和老师对他的评价。而得到被救者——刘彬的家长对方浩见义勇为行为的认同是申报材料中最重要的一点。

申报材料正在整理

得到刘彬家人的认同最重要

近日,老湖镇政府正准备组织材料为方浩申报见义勇为奖。工作人员介绍,目前,得到被救者的家长对方浩见义勇为行为的认可,是整个申报材料中最重要的一点。

自19日,老湖镇宣传室负责整理材料的穆雷主任一直在了解方浩的事迹。他告诉记者,自从镇政府知道方浩的事情后,就专门让他负责了解事情发生的全过程。目前,方浩见义勇为的事迹已经在方浩所在的老湖镇中学和他居住的村里流传开来。

老湖镇党委委员、纪

委书记孙培文也是一直关注此事,在19日当天记者采访时,孙书记就表示:方浩的条件完全符合申报见义勇为奖的要求,

22日,穆雷主任告诉记者,除了准备申报材料外,他们还在准备方浩的宣传材料,将方浩见义勇为的事迹宣传出去。

另外两位义勇少年情绪稳定

赵庆贺临乱不慌获邻里赞扬

22日,记者了解到,同样见义勇为的刘振刚和赵庆贺状态已基本恢复良好,赵庆贺用竹竿搭救同伴的方法非常机智,老湖镇中学教育学生在见义勇为的同时要注意保护好自己。

“刚发生的时候感觉我完全接受不了,10天过去了,现在已经感觉好多了。”刘振刚说。22日下午,记者联系到溺水事件中幸存的学生刘振刚,通过与他交流,记者感觉他的语气轻松了很多。12日事故发生后,虽然刘振刚接着回学校上课了,但是心理受到严重的刺激,他的状态也一直调整不过来,连着几天闷不吭声,上课时就趴在桌子上一动不动。后来经过学校和老师疏导,刘振刚才慢慢恢复了。与刘振刚同时在事发现场的赵庆贺目前休学在家,他的情绪也较刚开始好了很多。

据了解,刘振刚和赵庆贺在看到同伴溺水时积极营救,其行为也属于见义勇为。特别是赵庆贺,他知道自己不会游泳,看到同伴刘彬溺水,他没有冒然下水,而是将周围支撑电线的竹竿拔下来,救了最后下水的刘振刚。

记者在事发现场看到,水塘上面有很多粗的电线,水塘附近有一根支撑电线的竹竿。经过多方了解,赵庆贺当时是把支撑电线的竹竿拔下来救人的,这个竹竿直径大约十厘米粗细,一头牢牢地绑在电线上,拔出来也很不容易。“我看到他们在水中扑腾,第一反应就是找有没有杆子之类的东西,就看到这根竹竿。”刘振刚说。

记者了解到,刘彬和方浩溺水身亡后,两人所

在的老湖镇中学紧急下

发了安全说明书,教育学

生注意安全。同时教育学

生遇到同样情况时,在见

义勇为的同时更要注意

保护自己。